博物典彙

序

蓋儒經世之大業總不至
本乎錢穀兵丞明十條
戒設之道綜政刑賞罰之
摘述禮樂物度之統究

語張真已之錄經附於手
跋汪孟慈畫此卷好若
綜經緯同撫括予論史
之冊籍者自經史分別
若四五杜佑通典鄭樵通

素畀與馬璘修文鉅通者
三古〻〻為淺廣闊淵深
潛頓匯各種列麗似示
錢是謙捆擇掾樞通澈
三極種〻色〻河一抱吾

傳無以內子也素拘虛
曲說之流以發其偏棣
寔乃極盡探自係要乎
實研極討取之切身以致
物格既爲誠之深肅則

靈臣闡性命之宗宜為
稿寐蓋士求服雖足矣
乃至御之親備纂刪述條
積破之窮年六速其依
義技之纂射御戊鋼之

鄭續筆蹟實〻畫占像
夢卜〻〻瑛圖不周吉兩精
畫〻河哉但〻世管蝕浩
繫負士來易年購即賻
〻來易堯讀何以望洋

法學者與畫比自然者
皆不能至而造耳古史
公曰傳家者流焉學傳爲
家無如情固難言情而無如
者尤難乎此情物典彙

盖亦可不能然能余友黄
參之氏亦務亦能明參
之游室詩詩師表人作
自纂句閒之快然足以
行當世之志至為文始神

稱逸楚楚千古不能外矣
耳與同之所況求似異範
秘訣授之者況此書斟酌
三十年廣羅眾說精益求歷
歷業者株寧慕家實授

彙採鴻儒擇精英著萃
錄有精經驗新篇全通
述法子而證以己意詳
分類而證以臨證以自處
皆造於至自大雅大法流矣

該洽閎而韜之識如貫珠華
而則之實如中務用於史
學而為通儒揆之政可
建皇極大抵參之自昔在
野而至於敷於敷而懷家

合者哉三十餘年精神所
用其精於是故其論至
顯而微至精而密至高
而深至約而盡也閱畢
因學古之發議乎以前

政乃不達又曰至賞無常
惟之師乃去士天子聽情
是以宜從遷移之情
物典業一出則可以療識
羅而縣賸贊哉況今日適

子方敍法嚴而語焉之之一子
尤佳者之之而注以雖曰能僅
人得之然非深察而熟付
之之是而得而之之之據述之之
詳從無見此生乃別得以

列祖憲之學達聰之政
明與雖世雖代無其治乎
之業其功固匪淺之矣三
代之書諸令人朝讀之後
可

崇禎乙亥長至前百年

東莞治璟題



博物典彙目錄

卷之一

天文

曆象

卷之二

禮制

樂制

鍾律

群禮

卷之四

郊祀

釋奠

卷之五

物用

都邑

城闕

歷代災異　諸儒言災異

敬畏

事天　遇災

法祖　臨民

操存省察之功　規警箴誡之助

戒欲

總論逸欲　沉湎

荒淫　盤遊

奢侈

卷之九

建官

守執

卷之十二

銓選

考課

推舉

諡法

雜榷

荒政

市糴

錢幣

卷之十五

河道

兵制

兵道

卷之十七

將帥

馬政

赦宥之法　典獄之官

弭盜

馭戎

卷之十九

九邊

博物典彙卷之一

史官黄道周參玄

天文

渾天

言天者有三家。一曰盖天。二曰宣夜。三曰渾天。蔡邕言宣夜之學。絕無師承。周髀術數具存。考驗天象。多所違失。惟渾天者。近得其情。所謂周髀者。即盖天之說也。其言天地中高而四隤。日月相隱蔽以爲晝夜矣。又云。天形南高而北下。

日出高。故見。日入下。故隱。天之居如倚蓋。極在人北是其證也。所謂宣夜者。惟漢郄萌記先儒所傳而云。天本無質。日月衆星。浮生空虛之中。其行其止。皆須氣焉。晉虞喜因宣夜之說。於是而有安天之論。虞聳亦祖宣夜之說。於是而有穹天之論。吳姚信又以天之體南低北高。於是而有昕天之論。此皆勞奇狗異之說。非極數譚天者也。蓋宣夜有其名而無其傳。周髀有其術而無其驗。惟渾天謂天之形狀如雞卵。地居其

中天包地外猶卵之褁黃圓如彈丸剛氣團合包絡凝固不散大地孤懸虛空而無墜陷以此天上之星辰河漢懸亦不墜亦以此但覩鷹鷂低飛兩翼搖動不止摩天而上兩翼平舒而不復動剛氣扶之也人但知大地之上有虛空不知大地之下亦有虛空故王仲任雖據盖天之說以駁之而葛洪釋之曰周天三百六十五度五百八十九分度之百四十五東西南北展轉周規半覆地上半在地下故二十八宿半見半

隱以儀准之其見常一百八十三度有奇是以知其半覆地上半在地下也况晉志載黃帝書曰天在地外水在天外水浮天而載地者也易之晉卦坤下離上以證日出於地明夷之卦離下坤上以證日入於地需卦坤下坎上此亦天入水中之象也當有何損而謂不可乎故歷代多用其說○又昔人云天體旁轉如推磨石而左行日月右行而隨天左轉故日月實東行而天牽之以西没譬如蟻行磨上磨左旋而蟻右

行。歴疾而曦遲。故不得不隨㮣左旋焉。○謹按

我

太祖高皇帝。與侍臣論日月五星。皆以蔡氏左

旋之說爲對。上曰。天左旋。日月五星右旋。蓋二

十八宿。經也。附天體而不動。日月五星。緯乎天

者也。朕甞於天淸氣爽之夜。指一宿以爲主。太

陰居星宿之西。相去丈許。盡一夜。則太陰漸過

而東矣。由此觀之。則是右旋。此曆家甞言之。蔡

氏特儒家之說耳。

七曜　日　月　五星

天有三百六十度。天道日一周天。而常過一度。日亦日一周天。起度端。終度端。故比天道常不及一度。月行不及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天半居地上。見者一百八十二度半。在地下亦然。北極出地上三十六度。南極入地下亦三十六度。而嵩高正當天之中。極南五十五度當嵩高之上。又其南十二度。爲夏至之日道。又其南二十四度。爲春秋分之日道。又其南二十四度。爲冬

至之日道南下去地三十一度冬至去極一百一十五度夏至日北去極六十七度春秋分去極九十一度此其大率也○晉書天文志曰日去地常八萬里又曰地上去天八萬一千三百餘里又地理志地東西南北相去二億三萬餘里自地至天半南極之數酉陽云自地至天十一萬餘里周禮按以天圭之法南載日下萬五千里地與星辰四遊升降於三萬里之中是以半得地之中也潁川陽城爲然此乃古之聖人

推測天地高深之法。地至天實一萬五千里耳。○冬至後陽生用事。而日反行陰之北方。夏至後陰生用事。而日反行陽之南方者蓋陽用事則日氣盛故能進而入於陰方陰用事則日氣衰故退而反於本方

陸象山曰。黃道者。日之所行。冬至在斗。出赤道南二十四度。夏至在井。出赤道非二十二度。秋分交於角。春分交於奎。○月之所以有圓缺者何也。曆家舊說。謂月朔則去日漸遠。故魄死而

明生既望則去日漸近故魄生而明死至晦而朔則又遠日而明復生所謂死而復育也此說誤矣若果如此則未望之前西近東遠而始生之明當在月東既望之後東近西遠而未死之明却在月西矣安得未望載魄於西既望終魄於東而遡日以為明乎故惟沈括之說乃為得之蓋括之言曰月本無光猶一銀丸日耀之乃光耳光之初生日在其旁故光側而所見纔如鉤日漸遠則斜照而光漸滿大抵如

一彈丸以粉塗其半側視之則粉處如鉤對視之則正圓也王普又申其說曰月生明之夕但見其一鉤至日月相望而人處其中方得見其全明必有神人能凌到景旁日月而往參其間則雖弦晦之時亦得見其全明而與望夕無異耳以此觀之則知月光常滿但自人所立處視之有偏有正故見其光有盈有虧也趙緣督又曰陽精猶火陰精猶水火而有光水則有影故月光生於日之所照月魄生於日之所不照當

日則光明就日則光盡與日同度謂之朔衝分
中天中謂之望光盡體伏謂之晦昏旦側見謂
之弦此數語更明矣然明不全瑩而似瑕者又
何也世俗桂樹蛙兎之說其惑久矣或者以爲
日月在天如兩鏡相照而地居其中四旁皆空
水也故月中微黑之處乃鏡中天地之形畧其
形似而非真有是物也斯言近理足破千古之
疑○漢天文志月有九道謂青道二出黃道東
赤道二出黃道南白道二出黃道西黑道二出

黃道北。并黃道爲九道也。○張美和曰。日月之行。有遲有速。不可一律齊也。故因其所行。分爲段數。每段各以一色名之。欲以別箕位而已。非眞有所謂道也。○陳潛室曰。日月交會。日爲月掩則日蝕。日月相望。月與日亢則月蝕。自是行度分道到此。交加去處應如是。但天文才遇此際。亦爲陰陽厄會。於人事必有災戾。故聖人畏之側身修行。庶幾可彌災戾耳。○日月非眞有食也。陰陽偏强偏弱之徵也。日氣弱。則月侵黃

道而行。以鬼掩日。而日似爲食。若月氣弱而行。或倚避傾側。與日差池。則鬼虛而月似爲食。總之不宜並而並。宜對而不對。皆陰陽之病徵。故宜修人事以答之。然日月雖弱。不與羅計二星相値。則不蝕。惟羅計恃強爭道而二曜讓之。則見蝕矣。○隋天文志。日爲太陽之精。主生養恩德。人君之象也。人君有瑕。必露其慝以告示焉。月者陰之精也。以之配日。女主之象也。以之比德。刑罰之義。列之朝廷。諸侯大臣之類。○歲星

曰東方春木。於人五常。仁也。五事。貌也。仁虧貌失。逆春令。傷木氣。則罰見歲星。○熒惑曰南方夏火。禮也。視也。禮虧視失逆夏令。傷火氣。罰見熒惑。○太白曰西方秋金。義也。言也義虧言失。逆秋令。傷金氣罰見太白。○辰星曰北方冬水。智也。聽也。智虧聽失。逆冬令。傷水氣罰見辰星。○塡星曰中央季夏土。信也。思心也。仁義禮智。以信爲主貌言視聽以心爲政故四星皆失塡乃爲之動。○一正星。主陽德。天子之象也。二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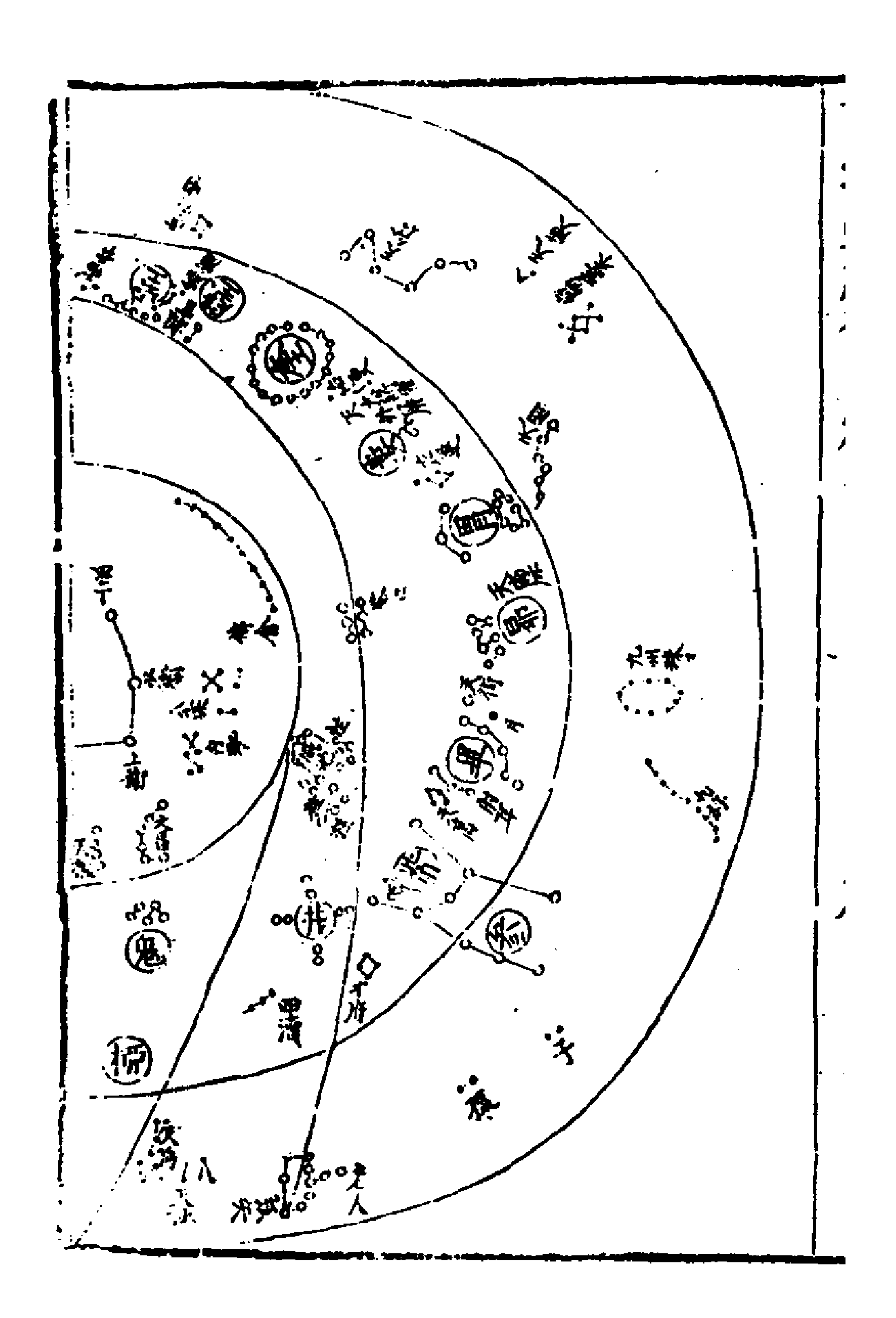
星。主賜刑。女主之位也。三令星。主中禍。四伐星主天理。伐無道也。五殺星。主中央。助四旁。殺有罪。六危星。主天倉。五穀也。七部星。主兵。占法若天子不恭宗廟。不敬鬼神。則第一星不明。若妄鑿山陵。則第二星不明。若不愛百姓。驟興徭役。則第三星不明。若廢號施令。不順四時。不明天道。則第四星不明。若廢正法。務淫聲。則第五星不明。若不勤農桑。不務稼穡。峻法濫刑。退賢傷政。則第六星不明。若不撫四方。不安夷夏。則第

七星不明。

天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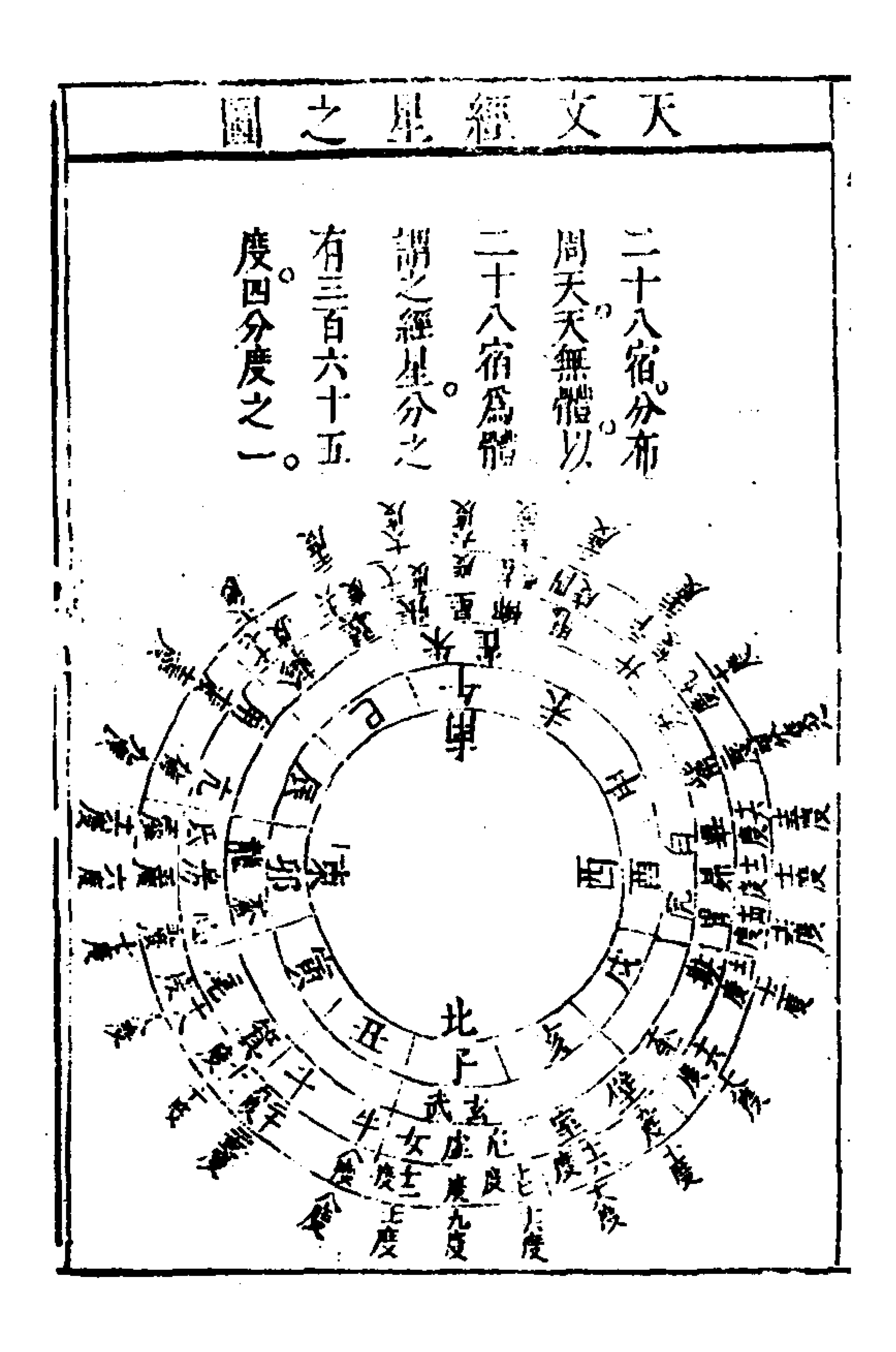
衆星列居錯峙。各有所屬。在野象物。在朝象官。在人象事。其居中宮曰天極星。即北極也。位在中央。四方所取正。故謂之中宮。其外四布於方各七。爲二十八宿。朱子曰。帝座惟在紫微者據北極七十二度。常見不隱之中。故有北辰之號而常居其所。蓋天形運轉。晝夜不息。而此爲之樞。如輪之轂。如磑之臍。雖欲動而不得。非有意

於不動也。若太微之在翼。天市之在尾。攝提之在亢。其南距赤道也皆近。其北距天極也皆遠。則固不容於不動矣。


鬼
柳
老人

天文經星之圖

二十八宿。分布周天。天無體。以二十八宿為體。謂之經星。分之有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



天文緯星之圖

日

太陽之精順天左旋天行一日常過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而過一度日亦一日一週而在天不及一度積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而與天會。

月

太陰之精亦順天左旋一日常不及天十三度有奇不及日十二度有奇積二十七日有奇而與天會積二十九日有奇而與日會。

二十八宿

二十八宿分主角亢氐兖州房心豫州尾箕幽州斗江湖牽牛婺女揚州虛危青州營室至東壁并州奎婁胃徐州昴畢冀州觜觽參益州東井輿鬼雍州柳七星張三河翼軫荊州

心爲明堂有三星中大星天王也前星太子後星庶子欲明忌直

房四星爲府曰天駟房星君之位亦主左驂亦主良馬故爲駟王者恒祠之爲馬祖

大角者天王帝庭一星在攝提間君象明盛黃潤則天下大同

其旁各有三星鼎足居之曰攝提。攝提六星夾大角，大臣之象也。

亢四星爲疏廟。疏者外也，廟朝也，臣之所，其占明大，則輔臣忠，天下寧。

氐四星曰天根。爲天子露寢，廟朝所居，其占明大，則臣下奉度合誠。

尾九星爲九子。占均明大小相承，則後宮叙而多子，若明暗不常，則妃嫡乖亂妾媵失序。

箕四星爲敖客，曰口舌。占星大明直，則君無讒間，木守之，則宮中有口舌事。

東井八星爲水事。主水衡事，法令所取平，王者用法平則井星明，其西一星

附耳之前、曰鉞、不欲其明、與井齊、或搖動、則天子用法於大臣、月宿井、有風雨之變、

與鬼五星、爲鬼祠事、中白爲質。質主喪死祠祀、占鬼星明大穀成、不明百姓散、質欲其沒、若明則兵起、大臣誅、下人死、

柳八星、爲鳥注、主草木。占以明吉晴直、金火守之、國兵大起、

七星頸、爲員官、主急事。頭、朱鳥頸也、員官、喉嚨、物在嚨喉、終不久留、故主急事、占與柳同、

張六星、素爲廚、主觴客。素、嗉也、六爲素、主天廚飲食賞賚觴客、占亦與柳星同、

翼二十星、爲羽翮、主遠客、占、明大禮樂興、四夷服、徙則天下舉兵以

伐亂者、

軫四星爲車、主風四星居中、又有二爲左右轄、車動行疾、又似風、占明則車騎用、太白守之、天下學校散、文儒失業、兵戈大興、熒惑守之、南方有不用命之國、當發兵伐之、辰星守之、徐泗有戮之者、又云、若五星入軫星中、兵大起、

奎十六星曰封豕、爲溝瀆占以明爲吉、王不欲圓、圓則兵起、暗則臣干命、亦不欲開闔無常、當有白衣稱命於山谷者、五星犯奎、臣主共謀、權臣擅命、王者宗祀不潔、則奎動搖、若歲藏有光、則近臣謀上、庶人饑饉、太白守奎、胡貊之憂、可以伐之、熒惑星守之則有水憂連三年、填星歲星守之、中國之利、外國不利、可以興師動衆、斬斷無道、

婁三星爲聚衆占搖動則衆兵聚、金木守之兵起、

胃三星爲天倉。占明則五穀豐稔、天下和平、

昴七星曰髦頭、胡星也、爲白衣會 昴爲天之耳目、主兵、故曰髦頭、主胡、故有胡兵、主喪、故有白衣、唐人從軍詩、羽箭人長空、髦頭失光彩、此也、

畢八星曰罕車。爲邊兵 明大天下安、遠夷入貢、失色邊亂、兵起、月宿則多雨、畢爲天之雨師也、畢大星旁小星爲附耳、耳附耳動搖讒臣在側、又云、附耳入畢中兵起、

參三星爲白虎。小三星隅置

觜觿爲虎首。主葆旅事 占金木來守、國易政災起、

危爲盖屋 危上一星高、傍二星隨下、似乎盖屋、主天子所居宮室占金火入守、國兵起、

虛二星爲哭泣之事占動則有死喪哭泣之事火守之則天子將兵水守之則人饑饉金守之臣下兵也

營室爲清廟曰離宮閣道營室十星拔離宮下有東壁二星主文章天下圖書之秘府也明則王者興道術明國多君子失色大小不同王者好武經士不用圖書隱

南斗爲廟六星在南斗北斗之南汲冢秋之間見於南方故謂之南斗

牽牛爲犧牲又名河鼓星又名黃姑星

婺女四星婺女即須女占星明女工昌天下豐

織女亦名天孫占王者至孝於神明三星俱明不然三星俱暗移動后妃廢不犯立后其北三星曰

東宮蒼龍 東宮蒼帝、其精為龍、房、心、角、亢、氐、尾、箕、皆東宮宿、

南宮朱鳥 南宮赤帝、其精為朱鳥、東井、輿鬼、柳、七星、張、翼、軫、皆南宮之宿、

西宮咸池 西宮白帝、其精為白虎、奎、婁、胃、昴、參、畢、觜、觿、皆西宮之宿、

北宮玄武 北宮黑帝、其精為玄武、虛、危、營、室、東壁、南斗、牽牛、婺女、皆北宮之宿、

星變

二十八宿為經。五星為緯。在春秋分。則朱鳥大火之星。見於五位。在冬夏至。則白虎蒼龍之星見於初昏。日入於箕則多風。月入於畢則多雨諸若此類。皆天道之常。若夫或隱或顯或孛於

四方或見於當午或隕而如雨化而如石或其長竟天其光如晝此皆天道之變占步云者步以測其常占以測其變也

彗星一名掃星本類星末類彗小者數寸長或經天而體無光假日之光故夕見則東指晨見則西指如日南北皆隨日光而指光芒所及為災變 正德初彗星掃文昌臺官云應在內閣未幾逆瑾出首逐內閣大學士劉健謝遷

蚩尤之旗類彗而後曲象旗見則王者征伐四

方萬曆四十六年秋見於東方時有奴酋之亂

雲物

兵書云韓雲如布趙雲如牛楚雲如日宋雲如車魯雲如馬衛雲如犬周雲如輪秦雲如行人魏雲如鼠齊雲如絳衣越雲如龍蜀雲如倉囷其氣各異也○易通卦驗曰冬至初陽雲出箕如樹木之狀立春青陽雲出房如積水春分正陽雲出張如白鵠穀雨雲出張如車蓋立夏初陰雲出觜赤如珠夏至少陰雲出如水波寒蟄

正陰雲出如冠緌。霜降。太陽雲出上如羊。下如磻石。

雷電

胡致堂曰。雷霆非。如異端所云。龍車石斧。鬼鼓火鞭之難信也。陰氣凝聚。陽在內不得出。則奮擊而爲雷霆。凡聲。陽也。光亦陽也。光發而聲隨之。陽氣奮擊欲出之勢也。電緩小而震亦緩小。雷迅大則震亦迅大。雷電交至。則必有雨。震而不電。電而不震。則無雨。由陰氣之有迅緩疎密

也世人所得雷斧者何物也此猶星隕而爲石也本乎天者氣而非形偶隕於地則成形矣然而不盡然也電之炯爍激疾如金蛇飛騰之狀何也光之發也惟光適當乎雲際則如是不當乎雲際則無是矣○真西山曰雷霆雖威初非爲殺物設也易稱鼓萬物其與日之烜雨之潤風之散同於生物而已世人惡戾之氣適與之會而震死者有之非雷霆求以殺物也　雷於天地爲長子以其鼓萬物爲出入也二月出地

百八十日。雷出則萬物出。八月入地百八十日。雷入則萬物入。入則除害。出則興利。人君之象也。○伊川先生曰。世人說雹如蜥蜴做。初恐無是理。看來亦有之。昔王參議在五臺山。見蜥蜴含水吐之爲雹。又劉法師嘗在興隆府西山見多蜥蜴如手臂大。一日無限入井中。飲水皆盡即吐爲雹。蓋蜥蜴形狀如龍。是陰這是氣相感應。使作得他如此。正是陰陽交征之時。所以下雹時必寒。今雹之兩頭皆尖有稜。疑初間圓。上

面陰陽交爭。打得如此碎了。雹字從雨從包這氣包住。所以爲雹也。

霧雨

天氣降而地氣不接則爲霧。地氣升而天氣不接則爲霿。讀蒙○說文云雄曰虹。雌曰霓。一曰赤白色謂之虹。青白色謂之霓。此陰陽交接之氣著於形色者人有愁怒之感則虹霓爲之應。故聶政刺韓傀。白虹貫日。荆軻刺秦王。赤白虹貫日。天地四方昏蒙若下塵者曰霾。天地霿。君臣乖。連陰十日。晝不見日。夜不見月星。風亂四起。欲雨而不雨。曰

蒙。臣下有謀上者，夜霧白虹見。臣有憂。晝霧白虹見，君有憂。虹頭尾至地。流血象也。○董仲舒曰。陰陽之氣。上薄為雨，下薄為露。風其噫也，雲其氣也，雷其相搏之聲也，電其相擊之光也。雨乘虛而墜。風多則合速，故雨大而疏。風少則合遲，故雨細而密。太平之世。風不鳴條。雨不破塊，雷不驚人，號令不眩目，雪不封枝，此聖人在上，陰陽和也。鮑敞問曰。雨既陰陽相搏。四月純陽。十月純陰。無二氣相薄，則不雨乎。仲舒曰，純陽用

事。未夏至一月是純陰用事。未冬至一日是純

曰其不雨乎。曰然有則妖也

星官

自初生民以來。世主曷甞不曆象日月星辰。仰

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天有日月。地則有

陰陽。天有五星。地則有五行。天有列宿。地則有

州域。三光者。陰陽之精。氣本在地。而聖人統理

之。昔者包犧氏觀象察法。以通神明之德。以類

萬物之情。故易曰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黃

帝創受河圖。始明休咎。星官之書。自黃帝始。降及高陽。乃命南正重司天。北正黎司地。爰及帝嚳。亦式序三辰。唐虞則羲和繼軌。夏則昆吾紹德。年代綿邈。文籍靡傳。至於商之巫咸。周之史佚。格言遺記。于今不朽。其諸侯之史。則魯有梓慎。晉有卜偃。鄭有裨竈。宋有子韋。齊有甘德。楚有唐眜。趙有尹皇。魏有石申。皆掌著天文。各謹圖驗。其巫咸甘石之徒。後代所宗。漢司馬談父子繼為史官。著天官書。以明天人之道。劉向廣

洪範災異。作皇極論。以參往行之事。及班固敘漢史。司馬續入天文。而蔡邕譙周。各有撰錄。司馬彪采之以繼前志。漢之傳天文者。則有唐都李尋之倫。光武以來。則有蘇伯。況郎雅先。並參伍天文。發揚善道。後張衡為太史令。鑄渾天儀。總序星經。謂之靈憲。在三國時。吳之陳卓。始列甘石巫咸三家。著於篇錄。並著占贊。唐興太史李淳風。浮屠一行。尤稱精博。如淳風之法象志。一行之覆矩圖。後世未能過也。故唐史采其要

說。而以爲天文志。王朴之在五代。通於曆數。皆以步日步月步星步法發歛四篇。合爲曆經。故歐陽修載其遺說于五代史。而爲司天考。○馬氏曰。昔三代之時。俱有太史。其所職掌者。察天文。記時政。蓋合占候紀載之事。以一人司之。漢時太史公。掌天官。不治民而紬史記金匱石室之書。猶是任也。至宣帝時。以官爲令。行太史公文書。其修撰之職。以他官領之。於是太史之官。惟知占候而已。蓋必二任合而爲一。則象緯有

變紀錄無遺斯可以考一代天文運行之常變而推其休祥然二任之職旣離隔不相爲謀蓋已久矣昔春秋日食不書日而史氏以爲官失之可見當時掌占候與司紀載者各爲一人故踈畧如此又嘗考之春秋二百四十二年而日食三十六自魯定公十五年至漢高帝之三年其間二百九十三年而搜考史傳書日食凡七而已然則遺闕不書者多矣自漢而後史錄具在天下一家之時紀載者遞相沿襲無以知其

得失也及南北分裂之後國各有史今考之南自宋武帝永初元年至陳後主禎明二年北自魏明帝泰常五年至隋文帝開皇八年此一百六十九年之閒南史所書月食僅三十六而北史所書乃七十九其閒年歲之相合者纔二十七又有年合而月不合者夫同此一蒼旻也食於北者其數過倍於南理之所必無者而又日月不相膠合豈天有二日乎史氏之謬如此○

宋建炎庚戌秋虜騎飲海上射御樓船次於龍

翔。秋駐蹕會稽時虜初退特嘗宿留泗淮朝議凛凛范宗尹薦朝散大夫毛隨有甘石學詔對行在言按漢志歲星所在國不可伐昔湯之元祀歲星順行與日合於房房心宋亳分也周武王至豐之明年歲星順行與日合於柳留於張張柳河洛分也故湯征無敵餘慶貽衍猶及微子武王定鼎郟鄏而周公迄營成周四方以無虞今年冬歲當纏而興宋自此虜必不能南渡矣上大喜既而果不復來紹興辛巳逆亮渝盟

有上封者言吾方得歲虜且送詔以問太史考步如言。陳康伯當國請以著之親征詔。是冬亮遂授首。二事之驗不差毫釐。

曆象

分周天躔度置閏月定四時成歲

天體至圓。周圍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繞地左旋。常一日周而過一度。日麗天而少遲。故日行一日。亦繞地一周。而在天爲不及一度。積三百六十五日。九百四十分日之二百三十五而與天會。是一歲日行之數也。月麗天而尤遲一日常不及天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積二十九日。九百四十分日之四百九十九而與日會。

十二會得全日三百四十八餘分之積又五千九百八十八如日法九百四十而一得六不盡三百四十八通計得日三百五十四九百四十分日之二百四十八是一歲月行之數也歲有十二月月有三十日三百六十者一歲之常數也故日與天會而多五日九百四十分日之二百三十五者為氣盈月與日會而少五日九百四十分日之五百九十二者為朔虛合氣盈朔虛而閏生焉故一歲閏率則十日九百四十分

日之八百二十七。三歲一閏。則三十二月九百四十分。日之六百單一。五歲再閏。則五十四日九百四十分。日之三百七十五。十有九歲七閏。則氣朔分齊是爲一章也。故三年而不置閏則春之一月入於夏。而時漸不定矣。子之一月入於丑。而歲漸不成矣。積之之久至於三失閏則春皆入夏。而時全不定矣。十二失閏子皆入丑歲全不成矣。其名實乖戾。寒暑反易。農桑庶務皆失其時。故必以此餘日。置閏月於其間。然後

四時不差。而歲功得成也。

黃帝始作甲子制曆象

命大撓探五行之情。占斗綱所建作甲子。命羲和占日。常儀占月。車區占星氣。隸首揔筭數。命容成造蓋天儀。著周天歷度。作調曆。以建寅春正月為歲首。後迎日推策。作十六神曆。積餘分以置閏。

顓頊命重黎治神人

初少昊之衰。九黎亂德。天下之人。相懼以祇相

惑以怪家爲巫史民瀆于祀災禍薦至。帝乃命南正重司天以屬神北正黎司地以屬民。絕地通天無相侵瀆。革九黎之亂。神人不雜萬物有序。民安其生焉。

堯治曆象

命羲和治曆象。授人時。羲仲居嵎夷。理東作。以殷仲春。羲叔居南交。理南訛以正夏至。和仲居昧谷。理西成以殷仲秋。和叔居朔方。理朔易以正冬至。以閏月定四時成歲。

舜治象器

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按此即後世渾天之儀

箕子五紀

洪範曰。協用五紀。一曰歲。二曰月。三曰日。四曰星辰。五曰曆數。

成周曆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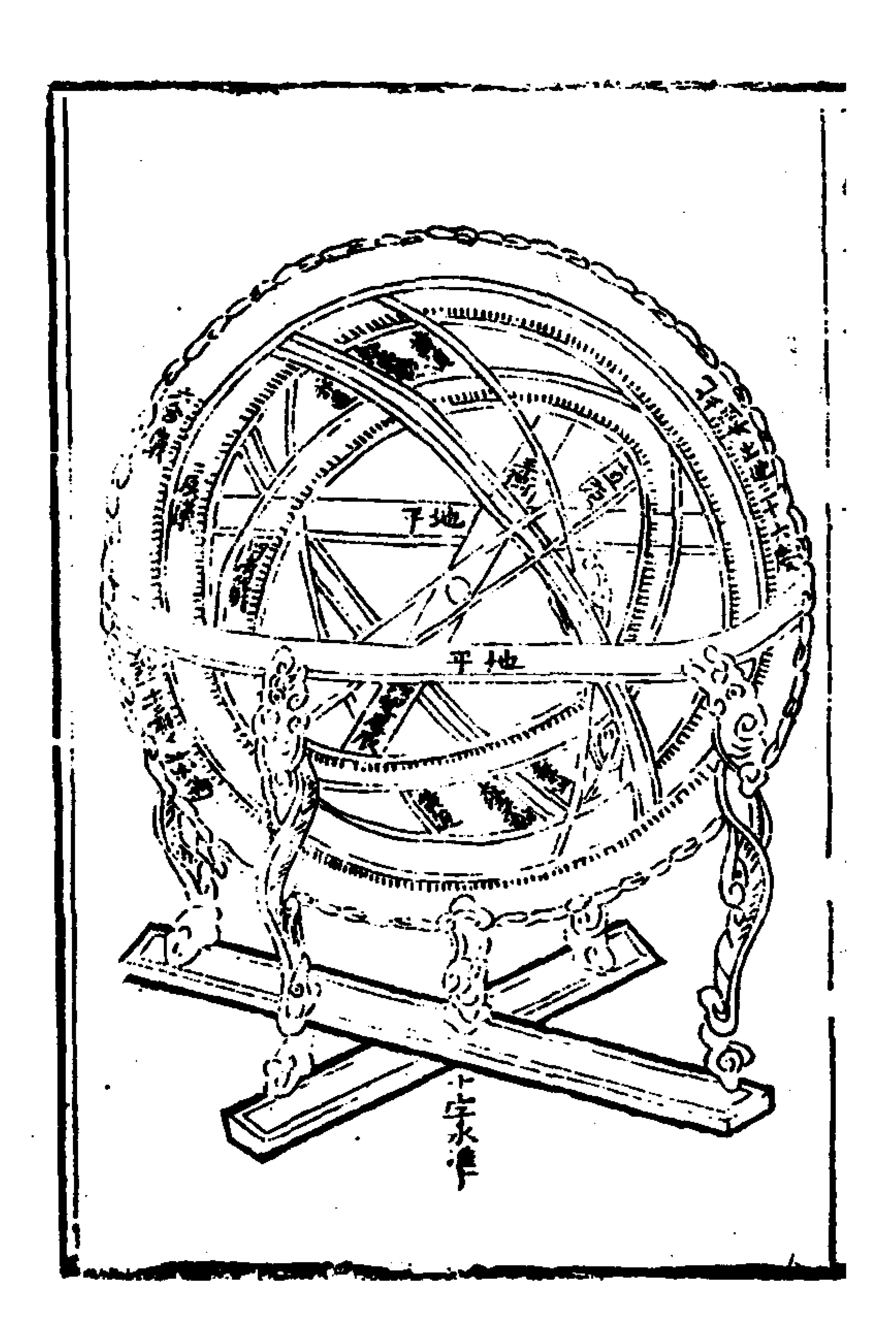
周禮大司徒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馮相氏掌歲月辰日星之位。辨其叙事以會天位。○保章氏志日月星辰之變動。以觀

天下之遷。辨其吉凶。左傳曰先王之正時也

履端於始。舉正於中。歸餘於終。履端於始序則不愆舉正於中民則不惑歸餘於終事則不悖

按古今論置閏之法。不出乎此。

渾天儀



地平
地平
十字水準

渾天之說已詳見於前今史官所用候臺銅儀則其法也。朱子曰渾天儀古必有其法遺秦而滅至漢武帝時。洛下閎始經營之。鮮于妄人又量度之。至宣帝時。耿壽昌始鑄銅而爲之象宋錢樂爲鑄銅作渾天儀衡長八尺。孔徑一寸璣徑八尺。圓周二丈五尺強。轉而望之以知日月星辰之所在。即璿璣玉衡之遺法也。歷代以來。其法漸密。宋朝因之爲儀。三重其在外。曰六合儀以其上下四方。於是可考。故曰六合。次其

內曰三辰儀。以其日月星辰。於是可考。故曰三辰。其最在內曰四遊儀。以其南北東西。無不周徧。故曰四遊。此其大畧也。○丘氏曰。自洛下閎造渾天之後。魏晉以來。率因之以爲儀。至宋朝熙寧沈括之儀。宣和璣衡之制。始詳密精緻。有出於淳風令瓚之表者。靖康之亂。儀象之器。盡歸於金。元人襲用金舊。而規環不協難復施用。於是郭守敬乃創爲簡儀仰儀及諸儀表。其說以謂昔人以管窺天。宿度餘分。約爲太半少。未

得其的。乃用二線推測。於餘分纖微皆有可考。而又嘗時景測之所。凡二十有七。東極高麗。西極滇池。南踰朱崖。北盡鐵勒。皆古人所未及爲者。其法具載元史。而其儀表至今尊用之。

漢太初曆

漢曆凡五變。而莫善於太初。司馬遷等所推也。太初之所以爲善者。蓋其說本於鍾律。以黃鍾八十一分爲日法。復自前曆爲上元。得閼逢攝提格之歲。十一月甲子建朔。旦甲子日。夜半甲

子時冬至。日月如合璧五星如連珠。故其晦朔弦望。皆無一毫之差也。自太初曆一出。而一十七家之曆皆廢矣。

唐太衍曆

唐曆凡八變。而莫善於太衍僧一行所作也。太衍之所以爲善者蓋其說本於蓍策以卦當歲以爻當月。以策當日。以天地之二始位剛柔。以天地之二終紀閏餘。以卦氣定七十二候。以中星正二十四氣以晦朔正日月之會以日度正

周天之數而其章蔀紀元皆有合於易也自太衍曆一出而二十三家之曆盡廢矣。

宋曆書

宋志宋興百餘年司天數改曆其說曰天體之運日星之動未始有窮而度以一法是以久則差差則敝而不可用曆之所以數改造也物銖銖而較之至石必差況於無形之數哉○黃氏曰先儒程氏有言曆象之法大抵主於日月一事正則其他皆可推洛下閎之作曆言數百年

後。當差一日。何承天以其差。遂立歲差法。其差後亦不定。獨邵堯夫立差法。冠絕古今。却於日月交感之際。以陰陽虧盈求之。遂不差。朱子亦曰。曆不能無差。今之學曆者。但知曆法。不知曆理。

元授時曆

元志曰至元十三年平宋。詔許衡王恂郭守敬改治新曆。乃與南北日官。參考歷代曆法。復測候日月星辰消息運行之變。參別同異。酌取中

數。以爲曆。本。十七年。曆成。賜名授時曆。

皇朝曆

本朝襲用元人之曆乃郭守敬所定者也今歷年三百餘矣。不能以不差。國初刻漏博士元統議欲修改不果行。○按書言虞舜璇璣玉衡。以齊七政。意必取斗第二星名璇。第三星名璣。第五星名衡而起者也。中。筒爲璇璣。外。規爲玉衡其法制不可詳。後。世馬融王蕃。謂即洛下閎所作渾儀之制置天梁地平以定天體爲四遊儀。

以綴赤道爲璣。置望筩橫簫於遊儀中。以窺七曜之行。而知其躔離之次爲衡。即未必一一符合。大約不相遠矣。七政何以不齊。日之行天也以歲而周。月之行天也以月而周。太白辰星。何先何後。其周天亦與日同。熒惑之周以二歲。歲星以十二歲。鎮星以二十八歲。惟其運行參差不齊。故璇璣玉衡。所以齊之之器也。七政齊而後可以治曆也。蓋曆者。不過即日月之運行。星辰之次舍。以爲推步之術。但日月則有盈縮朓

朒。星辰則有遲留伏逆。其出入於二道之間。即竭天下之智巧而有所不能悉者。而曰按擬一定之跡。欲其積久而無敝得乎故古之曆自黃帝迄秦末。凡六改。漢凡五改。魏文帝迄隋末十二改。唐高祖迄周末十六改。宋凡十八改。金熙宗迄元末凡三改。夫亦以理與數揆之。有不容不改者在也。嘗考堯時。冬至初昏昴中。日在虛七度。漢元和三年。冬至日在斗二十一度。晉大元九年。在斗十七度。宋元嘉十年。在斗十四度。

唐開元十二年。在斗九度半。宋改統天曆。在斗二度。元改授時曆。退在箕十度。至我　朝嘉靖間。冬至初昏室中。日在箕二度。起堯甲辰至於今。計年凡三千九百有奇。度計之差。已五十餘矣。可不修改以合天度乎。自漢鄧平改曆。洛下閎謂百年後當差一度。漢末劉洪作乾象曆。有歲餘之法。晉虞喜始以天爲天。歲爲歲。立差以追其變而筭之。約以五十年退一度。然失之太過。後何承天倍增其數。約百年退一度。而又不

及至隋劉焯。折取二家中數爲七十五年。唐僧一行大衍曆。則八十二年。宋統天曆則六十七年。惟元郭太史守敬。及許衡王恂輩。測景驗氣。以至元辛巳爲曆元。減周歲爲三百六十五日。二十四分。二十五秒。加周天爲三百六十五度。二十五分。七十五秒。强弱相減。差一分五十秒。積六十六年有奇而退一度。定爲歲差。上考往古。則每百年長一。下驗將來。則每百年消一。又推自春秋獻公以來。二千一百六十餘年。凡四

十九事。而不合者。僅十事耳然則授時之制可謂度越前代矣我　朝洪武中。刻漏博士元統以洪武十七年甲子歲前冬至爲大統曆。雖不用消長之法。而積分猶仍授時之制也。然行之已久。不能無差。如正統十四年巳巳朔。二至之晷。有晝夜六十一刻之文。正德九年八月朔日食。千三年朔日合食。曆官所報分秒起復數俱不合。夫天道之可以驗者。莫顯於日月之交食而失於推算若此。則夫五星之淩犯鬭聚。四餘之出

八稜詳。又孰辨之。嘉靖初。掌欽天監事華湘。奏
自元辛巳至元統上言時。僅一百四十。迨今則
二百四十二年。授時曆法。每歲差一分五十秒。
約六十餘年。差一度。今合差三度餘矣。宜如其
言。擇知曆者。廣集疇人子弟。於冬至前。詣觀象
臺晝夜詳測日影。黃道赤道中星等。日計月書。
至來歲冬至。以驗二十四氣。七十二候。日月交
食日躔月離之類。視元辛巳以來。有所差謬。詳
定歲差。以成一代之制。蓋天道悠邈運動無常。

其不能不差者。亦理勢之所必至。隨時窺測。以抹弊符軌。是可安少乎。日月五星。雖參差不一。而其晦朔弦望。與天遲留伏逆之際。總不出黃赤二道之交。必詳辔於諸道麗天之度。然後可以窺日月五星之所由。於以考其晦朔弦望遲留伏逆之差。然月與五星之行。總以日之行爲推驗。故齊七政莫先步日。而步日莫先分點。郭太史敬測景之所二十有七。悉宇內之形勢。而極其推筭之詳矣。當元統任事之日。從南監

觀象臺測驗日晷耳。日晷已改。而於推步七政諸法。可悉沿其故乎。何也。測晷準諸漏刻。而晷漏則隨地勢南北。辰極高下爲異者。如南海極出地一十五度。北海極出地六十五度。若是其不同也。今燕都禹貢冀州之域爲尾箕分野。金陵分野則在斗若執。 國初長短之度而不計里道以定。日影則所差必多矣。近如萬曆乙亥日食京師未甚。而薊松遂至晝暝。此可以驗南北地勢之不同也。故宜首定分野。以測影八方

之地。各有偏向。世所用指南針。或亦可準隨地用之正午偏午。驗其所指而二十四向。俱隨以定。然後以道里之偏正遠近而測景之尺寸。庶步日可以無差矣。

附錄黃氏曰。日躔者。日之行。每日遶地一周。凡行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積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而與天會。是爲一歲也。月離者。月之行。每日遶地一周。凡不及日十二度。十九分度之七。積二十九日。九百四十

分日之四百九十九而與月會是爲一月也日與天會者一歲一次而二十四氣由之以生然二十四氣凡三百六十五日有奇而周則是於三百六十之外盈五日也月與天會者一歲十二次而十有二朔由之以生然十二朔凡三百五十四日有奇而周則是於三百六十之中虛五日也日法者分一日爲十二辰又細分爲百刻又細分之則如四分曆以爲九百四十太初曆以爲八十一太衍曆

以爲二千四十是也。蓋取其便於步推氣朔而已。月何嘗有法乎。斗分者，斗柄指十二辰而又細分爲二十四氣。又細分之則於太初以爲三百八十五。太衍以爲七百九十九是也。蓋取其便於觀候星辰而已。斗何嘗有分乎。閏餘者，氣盈朔虛之所致。蓋定歲不可不依朔虛之數。而節氣不可不數閏餘之月。故三年一閏，五年再閏，積至十九年七閏，而氣朔又同日也。歲差者，天運日躔之所致。蓋天

道乎運而舒。則漸漸差而西。日道內轉而縮。則漸差而東。故皇極曆以爲七十五年差一度。太衍曆以爲八十三年差一度也。漢志章蔀紀元之說。吾得而知之矣。十九年七閏而至朔同日謂之章。七十六年四章。而至朔同在甲子日謂之蔀。凡一千五百二十歲而至朔同在甲子時謂之紀。凡四千五百六十歲而至朔同在甲子年謂之元。此作曆之本也。康節元會運世之說。吾得而知之矣。元有十

萬九千六百歲。會有十二萬九千六百月。

有十二萬九千六百日。世有十二萬九千六

百時。三十年爲世。十二世爲運。三十運爲會。

十二會爲元。此造化之一終也。